

GEORGE GISSING

1857-1903

CHRISTOPHERS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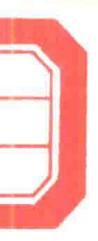
伍光建翻譯遺稿

It was twenty years ago, and on a bright morning in May. All day long there had been sunshine. Owing, doubtless, to the incident I am about to relate, the light and warmth of that long-vanished day live with me still; I can see the great white clouds that moved across the strip of sky before my window, and feel again the spring languor which took my solitary walk in the heart of London.

Only a subtle sweetnes did I have the house. There was an unwonted sweetness in the air; vistas of newly lit lamps made a golden glow in the dusking flush of the sky. With no purpose but to rest and breathe, I wandered for half an hour, and found myself at length where Great Portland Street opens into Marylebone Road. Over the way, in the shadow of Trinity Church, was an old bookshop well known to me: the gas-jet shining upon the glass behind its rows of volumes drew me across. I began turning over pages, and—invariable consequence—fingering what money I had in my pocket. A certain fear overcame me; I stepped into the little shop and sat it.

White standing at the stall, I had been vaguely aware of some one beside me, a man who was also looking over the books; as I came out again with my purchase, this stranger gazed at me intently, with a half-smile of peculiar interest. He seemed about to say something. I walked slowly away; the man moved in the same direction. Just in front of the church he made a quick movement to my side, and spoke.

'Pray excuse me, sir—don't misunderstand me—



伍光建翻译遗稿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

封面设计：宁成春

董光建翻译遗稿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170,000 开本787×1092毫米 $\frac{1}{32}$ 印张9 插页2

1980年3月北京第1版 1980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20,000

书号 10019·953 定价 0.72元

前记

先父伍光建(1866—1943)，广东新会人。十九世纪八十年代在天津的北洋水师学堂读书。学堂总教习严复规定中文、外文(英语)和自然科学为主要课程，而中文则要求掌握汉语和中国历史基本知识，其中作文一课分量特重。父亲毕业后，被派往英国格林威治皇家海军学院(Greenwich Royal Naval College，建于1873年)深造五年。这段期间里，他以余暇阅读英国文学和历史。回国后留在母校教书，并开始钻研中国文、史、哲方面的书，用力很勤，直到晚年。一九〇五年，清朝政府派载泽等考察西方宪政，他随同前往西欧和美国，对西方科学、文化、文学更感兴趣。回国后陆续编写了物理、化学等凡九种，《帝国英文读书》五卷，《英文范纲要》、《英文习语辞典》、《西史纪要》二卷等，前二书名为“学部审定教科”。同时，由于担任“洋务”工作较久，在英语写和说上也有很高水平。他从事翻译则始于十九世纪九十年代，起先是业余性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逐渐转为专业，先后约五十多年，所译文学、历史、哲学等方面的书一百三十多种，近一万万字。

甲午战后，维新运动蓬勃展开，汪洛年(字穰卿)在上海

创办《中外日报》，通过社论、副刊、插画等，揭露满清政府和官僚、贵族的昏庸腐朽，迫害人民。先父应约撰稿，介绍西方科学文化，并翻译一些外国文学作品。那时候，林纾的“古文改写”式的翻译小说由商务印书馆出版，广泛流行。父亲所译，则改用白话，署名“君朔”，陆续在《中外日报》发表，使读者耳目一新。他曾谈到：当时较多取材于英国弗劳德的《大问题小议论》，读者最喜爱的是几篇寓言故事，例如《母猫访道》^①，讲的正是当时中国读书人所向往的“新学”、“物竞天择，适者生存”。他还说：英国批评界认为，弗劳德文笔精纯而又自然，胜过吉朋(Gibbon)、麦考莱(Macaulay)或卡莱尔(Carlyle)。辛亥革命前，他的白话译作改由商务印书馆出版，仍署名“君朔”，封面格式同林译《说部丛书》相同，这说明语体翻译在吸引着更多读者了，其中以法国大仲马的《侠隐记》、《续侠隐记》等，译笔生动传神，深受读者欢迎(前一书后来也有其他译本，名《三个火枪手》)。约二十年代中期，商务印书馆曾出版沈德鸿^②评注本《侠隐记》，收入《万有文库》，并作为高中学生语文自修读物，起过良好作用。约在同一时期，胡适、曾孟朴、徐志摩等都很称赞父亲的译笔，觉得《霸术》^③是继《侠隐记》之后另一部好翻译。

① 弗劳德 (James Anthony Froude, 1818—1894) 所著《Short Studies on Great Subjects》，内有《The Cat's Pilgrimage》，共四章，(1850)。

② 茅盾先生本名。

③ 意大利马基雅弗利 (Niccolò Machiavelli, 1469—1527) 著有《君主论》(1513)，英译名《The Prince》；它宣扬君主专制，后来成为资产阶级反封建的武器。

徐志摩还约他给新月书店译了英国启蒙主义时期谢立丹的剧本《造谣学校》和《诡姻缘》^①；胡适约他为中美文化基金委员会译吉朋的《罗马帝国衰亡史》。不过，由于胡、徐的名声，翻译界对先父曾有些看法，这也是难免的。他晚年所译，大致有两方面：英汉对照本外国小说数十种，和麦尔兹的《十九世纪思想史》、基佐的(Guizot)《法国革命史》、麦考莱的《英国史》等。后一方面，包括《罗马帝国衰亡史》，大都尚未发表。

先父平时常谈翻译问题，也有一些看法，现在就记忆所及，尽量保留原来语气，写在下面。

翻译总共是理解和表达这末两件事。对原文懂多少，不一定就译出多少，也有人懂而译不出，因为中文很差。译者如有外文表达力，对原作者在遣词造意上的功力和妙处，自然领会较深，加上中文根底，在这些地方不会轻轻放过，译文也就高明多了。倘若外文理解和中文表达都很到家，那末外国诗也未尝不可译，尽管西方有人说译诗是徒劳无功（按：是指雪莱的看法），国内也有人反对把洋诗译成中国古诗，说是原作的精神、趣味全丢了。但事实也不尽然。例如辜汤生译《痴汉骑马歌》^②，就用五言古诗体，却把诗人的风趣和诗中主角、布贩子的天真烂漫，特别是他的那股“痴”、“呆”味儿，都译出了，读来十分亲切，而原因就在辜的中国古代文学很有底子。这里想插一段：回忆我们姊妹兄弟五

① 谢立丹 (Richard Brinsley Sheridan, 1751—1816) 的《The School for Scandal》和《The Rivals》。

人在家塾读书时，有一部教材是辜氏编选的《蒙养弦歌》^③，父亲亲自讲授，反复强调：散文写得自然而无斧凿痕，方有韵致，时常是从声调、节奏中来，在这方面古体诗胜于近体诗，多读多背古诗，文章将会写得流畅，琅琅上口。后来，关于写好散文可以锻炼译笔这一点，先父谈得较多。

写文章先从叙事、说明入手，不急急于描绘、抒情，久而久之，自然干净利落而又有神采。《左传》、《孟子》、《史记》，叙述简明而生动传神，《国语》和《战国策》相比，宁取后者，因为写得活泼一些。《庄子》驰想高远，又多情趣，这样的文章，在西方是罕见的。十八世纪英国小说的笔法，哥尔斯密(Goldsmith)实而不华，亲切有味，斐尔丁(Fielding)议论多了一些。十九世纪英国有些自然科学家如丁德尔(John Tyndall)、赫胥黎(Thomas Henry Huxley)，以至经济学

② 英国诗人科柏(William Cowper, 1731—1800)的《John Gilpin》，全称为《The Diverting History of John Gilpin, Linen Draper》，即《布贩约翰·基尔宾的趣事》，共六十三段。辜译由商务印书馆出版，书名《华英合璧：痴汉骑马歌》。试举第一段和第二十三段：

1.

John Gilpin was a citizen Of credit and renown,	昔有富家翁 饶财且有名
A train-band captain eke was he Of famous London town.	身为团练长 家居伦敦城(原译文无标点)

23.

So stooping down, as needs he must Who cannot sit upright,	马上坐不稳 腰折未敢直
He grasped the mane with both his hands And eke with all his might.	两手握长鬃 用尽平生力

③ 木版大字本，线装，只收五古和七古约百余首，是辜鸿铭自费刊行的。

家、逻辑学家穆勒 (John Stuart Mill)，义理清楚，行文平易。多读读这些古人、前人或外国人的书，对自己的文章、自己的译笔都有好处，至少不致拖沓、零乱、呆板了。

为了译文准确，先得正确理解原文。正确理解，就是通过原文字面看到原作精神。这样，可以避免在字句上锱铢必较，仅得其貌而失其神。反过来说，也不宜望文生义，故作铺张。例如《天演论》一开头那段从书斋遥望的描写，原著并没有，这样的译法是不宜提倡的。此外，为了译文准确，也不妨把“信、达、雅”搞搞清楚。这个标准，来自西方，并非严复所创，但我们对于洋人的话，也未可尽信。这三字分量并不相等，倒是“信”或者说忠实于原文的内容和风格，似应奉为译事圭臬。至于译文是否达、雅，还须先看原文是否达、雅；译者想达、想雅，而有些原文本身偏偏就不达、不雅，却硬要把它俩译出，岂非缘木求鱼。例如英国著名的文学批评史家圣茨伯雷 (George Saintsbury) 文笔拖沓晦涩，念不了几段就遇到一个疙瘩，很难说得上“达”，而且也未必“雅”，译这位先生的著作，恐怕有些地方首先须摸清原义，再加以改写，这样还可保持一个“信”字。又如小说中人物有时说话俚俗、粗野，如译到此处也要“雅”一下，未免多事，而且也太不“信”了。

关于翻译小说的选题，有些是书店决定的，但也有自己喜爱的，例如：把世故人情摸得很透，写来逼真；描摹真情至性，肝胆照人，倒不一定情节曲折，甚至离奇；笔墨细致，刻画

入微，却不是大场面、大问题。此外，了解西洋，介绍西洋，不等于盲目崇拜西洋，也要让读者看到西方社会那些肮脏东西，因此专写这类东西的小说，也可翻译，即使作者是无名之辈。例如英国有一套《真情小说集》(《Queer Stories》)，因非名作，有的出版家硬说是“黑幕大观”一类货色，而大摇其头，这也难怪。

最后，翻译和创作犹如模仿和创新，并非绝然两码事，而是相因为用的。曾孟朴的《孽海花》，善写真人真事，文笔颇有情致，他的法文也好，大可多搞一些翻译。茅盾的翻译也读过不少，都很不错，虽未见过他本人，但总觉得小说成家而丢了翻译，未免可惜。

五十年代中期，人民文学出版社曾整理先父在解放前发表的斐尔丁的《约瑟·安德鲁传》和哥尔斯密的《维克菲牧师传》，重新出版。最近，在党中央和华主席的英明领导下，我国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的伟大创举也推进了中外文化交流，翻译工作活跃起来，百花齐放，形势大好，人民文学出版社又选择了先父未经发表的外国中短篇小说译稿，加以校阅，继续出版。我国的一位前辈翻译家，离开我们将近半个世纪，仍能以其遗稿来参加翻译工作者的行列，为文化交流贡献一份力量，这未尝不是一件可喜之事啊！

伍蠡甫
1979年5月4日

目 次

前记	伍蠡甫 (1)
尼姑从军记	[英国] 德昆西 (1)
同母异父兄弟	[美国] 盖斯凯尔夫人 (74)
买旧书	[英国] 吉辛 (89)
维提克尔归隐	[英国] 怀特 (109)
素第的新娘子	[英国] 默里 (123)
好贵的一吻	[英国] 默里 (133)
当金刚钻	[英国] 默里 (142)
一个舍不得死的国王	[英国] 玛丽·柯勒律治 (150)
隐士	[法国] 莫泊桑 (160)
暴发户	[法国] 莫泊桑 (170)
瞎子	[法国] 莫泊桑 (175)
有利可图的事	[法国] 莫泊桑 (180)
不祥的马夫	[法国] 莫泊桑 (186)
点头	[荷兰] 玛尔登 (193)
野天鹅	[丹麦] 安徒生 (212)
影子	[丹麦] 安徒生 (231)

- 蒙面牧师 [美国] 霍桑 (246)
新年旧年 [美国] 霍桑 (262)
梦外缘 [美国] 霍桑 (270)
- 编后记 (277)

尼姑从军记

〔英国〕德昆西

德昆西(Thomas De Quincey, 1785—1859), 英国小品文及杂文作家。他曾在牛津大学求学, 与当时著名文人兰姆、柯勒律治、华滋华斯相识。德昆西从青年时代即开始吸鸦片, 他写的《一个英国抽鸦片者的忏悔》于一八二二年出版后, 使他一举成名。他继续为杂志撰稿, 写了近二百篇有关文学、哲学、历史、传记的文章及杂文。他的较好的作品有:《鞑靼人的叛乱》、《英国邮车》、《尼姑从军记》、《圣女贞德》等。评论家常将他的自传作品与卢骚并列, 并认为他是英国散文大师之一。他的有关同时代人兰姆、柯勒律治、华滋华斯、赫兹力特的文章写得忠实、动人而亲切。

《尼姑从军记》原名为《The Spanish Military Nun》。

第一章

西班牙添了一个额外讨厌的东西

一五九二年的一天晚上（究竟是哪一天晚上是一件秘密，可以有三百六十五个答复）一个西班牙的“某人之子”^①在圣西巴顺的一个城邑得了一个奶妈的令人不欢的报告，说他的太太才生下一个小姐。可怜他的不会打算的太太毋论什么都不送他，偏偏送他一个女儿，他偏偏不喜欢女儿，他看得女儿是毫无用处的。他已经三个女儿啦，太多啦，据他看来，一个人不该有多过三个女儿的。在西班牙国里，多生男孩子还可以想法收藏起来；多生女孩子却是一件极其讨厌的事。所以，骄傲而懒惰的西班牙乡绅们遇着这样的事必努力对付，他只好也照样做。我说到这里，很可以不必用括弧打叉，我可以直接告诉以勤劳为荣的下流英国读者，西班牙乡绅们却专以骄傲同懒惰为荣：因为设使西班牙乡绅不是骄傲，或喜欢作事，你能够在那里找得着西班牙贵族毁灭的原因呀！其中有许多还夸口说他们这一族人自洪水以来未曾作过一天的事。他们承认当洪水横流的时候，挪亚^②逼他们在大船上辛苦做工；因为那时候有事体做，必得有人做。但是当这条大船一到了亚拉腊山顶下了锚的时候，他们就很愤怒地说，几曾有人见过西班牙贵族动手做

① 西班文作hidalgo，即谓乡绅或上等人。——译者注。

② 挪亚方舟的故事，见《旧约全书》《创世记》第六一八章。——编者注。

事，只有叫他们的奴隶们做。他们既是一代一代的都好懒惰不做事，每代都必要弄奴隶替他们做事，所以有许多人以为西班牙必要做柯尔忒与披沙禄的冒险事^①。一群好舒服懒作事的乡绅们，用不着劳动他们的贵腿，就可以从取之不竭的金银矿，役使许多的民族，搜刮源源不绝的贡金与贡银。当这样的好梦还未变成事实时，真正的喀斯提尔的贵族实在憎恶女儿，养了女儿只好用顶好的老例处置；这个老例就是把女儿送到尼姑庵里过一辈子：这种办法都无损于各方面；不过牺牲了女儿的欢乐与应享的自然利益，这都算不了什么。这是免不了的小害，同换来的这样的旧贵族的永远欢乐两相比较，诚然值得哲学家稍微注意。一代一代所生下来的女儿必得消灭，而且应该以消灭为荣的，以便他们的当贵族的父亲们可以享懒惰的福。所以我们这位圣西巴顺的乡绅就照着这个办法把他所厌恶的新生下来的小女孩子用块手巾包起来，加倍小心地把自己的喉咙包好，就跑到附近的尼姑庵。幸而在我们这个好争的世界里头，我们所激烈忿争的都是关于好尚；因为我们对于所好的东西既是很一致的，我们就应该对于所欲得的东西也是很一致的；异好致争就少过同好。这个老蛤蟆父亲不容那个小的有人性的蝌蚪在他的家里逗留十分钟，家里是恨极了这个小东西，庵里的主持却极其欢迎。好在这位女住持就是所生下来的女孩子的姨母。所以她就吻这个孩子，还替她祈福。可怜庵里的

① 这两个都是航海到美洲替西班牙开疆辟土的人。——译者注。

尼姑们，自己是永远不会有孩子的了，终天想有一件事体消遣，看见这个小宝贝就爱到了不得。住持就谢谢这位乡绅送她一份这样的厚礼。尼姑们都谢了他；这条老鳄鱼现在也觉得这份礼物太重，起首呜咽，表示动情。他说他的弱点就是富于父子的爱情，其次就是慷慨。

第二章

乡绅，且等一等！

骂世的人晓得凡是一件事有时却有两方面是很高兴的。在圣西巴顺庵里头人人都是感谢；感谢乡绅送这一份厚礼给本庵，后来乡绅就感谢她们感谢他。后来全数都谢圣西巴顺；住持是谢他送一位将来的圣贤到庵里；尼姑们谢他送这样一个可爱的小玩意；最后是女孩子的父亲谢他送这样的好饮食与这样紧闭大门的好住处。这个不良的老东西说道，“我的小猫绝不能走出来进入满地荆棘与到处危险的世界啦。”她不能出来么？我疑心将来有一天就有人看不见这条小猫在庵里啦。当人人都致谢的时候，只有一个人不致谢。这个人就是小猫，她睡在一个满脸笑容的少年尼姑手上，两眼几乎是闭的，只开了一点看烛光。小猫不说活。这时候整个世界都反对她，多说也无益。假使圣西巴顺使她能说实话，小猫就会说道：“乡绅先生，你就是这样替我终身找好了食宿地方。你且等等。等到我的爪长了些，我们再试讨论这个问题。”

第三章

反叛之兆

所以就在那里酝酿失望啦。但是现在并无什么。这个高贵的老鳄鱼，就是女孩子的父亲，关于他的最小的女儿，他所期望的是不用花钱，又不要烦心，他是毫不失望的。他必定要忘记了她；一个星期内他就忘记了她，除了一次之外，他绝不曾想到她。女住持的期望也是满意的，一连好几年都满意；因为她屡次问小猫愿不愿做圣贤，小猫就答，设使许圣贤吃许多甜东西，她很愿做圣贤。最不失望的还是尼姑们。她们原当小猫是个玩意儿，凡是她们所能想象这样的玩意儿的吵闹、乱跑、和种种扰乱她们的安宁的事，小猫都做啦。一条狐狸惊吓一笼的母鸡还比不上小猫那样惊吓这些尼姑的卧室；这条享受特别利益的小猫使尽种种的诡计使这些少年尼姑们不停脚地追赶她。在经堂里头时她还是不安静，还是要种种的把戏，扰乱她们的严肃。

她们早已同她行洗礼，就同她起了名字，英文叫作开特，西班牙文称为卡塔林那。这是个好名字，使她记得她的小名是“小猫”。她还有姓，原是一个老世家的姓——姓狄伊洛素——今日毕司克地方还有这一姓。她的父亲原是西班牙的武官，并不管他的小猫变作一条狼或一条羔羊，他把这个小开特送给圣西巴顺尼庵，简直是撒手什么都不管啦，全归庵里管啦。开特好象也不愿意脱离；因为她这时候如

同六月的玫瑰花丛长得很发达，又如同一棵小柏树一样，又高又结实。她虽然长得结实，一时不会死了长与尼庵分离的，庵的高墙虽然坚固，不容她想到逃走，但是时候到了，圣西巴顺庵不能久留她了，毋论这位圣贤能够建筑什么坚固的西班牙堡砦困住他所爱的小宝贝卡塔林那，必定在一点钟之内忽然坍塌，如同今日西班牙的许多许多无益的建设一样；例如西班牙的宪法与凭证，西班牙的财政整理法，西班牙的公债，与西班牙的其他各种显然骗人的事。

第四章

凶兆越聚越多

卡塔林那到了十岁就变作有心思与不甚安静啦。有时她蛮顽与跋扈，庵里的尼姑们没得宝贝好玩，偷偷的滴泪，惟恐她们这十年来误养了一只母老虎；你们都晓得母老虎生下来的小老虎都是好玩的，良善的。尼姑们却是太过害怕啦。卡塔林那虽然对于欺负她年青的人是很性急的，很有主意，有时而且是很猛的、倔强的、骄蹇的，她虽然绝对反抗凡是显然刻薄她的人，她却还是很有大度的、不念旧恶的，看不起用小手段，简直是一个高贵的小女子。倘若人家让她温和，她是很温和的。凡是想糟蹋她的人却要小心！有一天有一个有点权的女仆从礼拜堂的廊子走上去行晨祷礼，有意的推了开特一推；开特是有怨必报的瞪了她一眼，女仆害怕到了不得，临死时还忘记不了。开特的血管里好